



22131205B003

检 测 报 告

委托单位: 厦门泰利眼镜工业有限公司

单位地址: 厦门市集美区杏林西滨路 11 号

样品类别: 废水、废气、噪声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检测单位: 厦门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

报告说明

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。
2. 报告无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、“骑缝章”、批准人签字无效；报告无“CMA”专用章时，仅供内部参考，不具有法律效力。
3.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，不得作为商业广告用途。
4. 本报告仅对本次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，所用的排放标准由客户提供，仅供参考。
5. 委托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，本报告不对因客户提供的信息(如生产工况、检测点位等)可能影响结果有效性负责。
6. 若为来样检测，本报告中的检测结果只对来样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，不对因客户送样未按技术规范保存样品而导致的结果偏差负责。
7. 除客户特别声明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做留样。
8. 除客户特别声明，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。
9. 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于报告收到之日起十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未申请的视为认可本报告。
10. 当测定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时，用“检出限+L”表示，L 之前的数值为该项目的的方法检出限；如需计算平均值时，用该项目方法检出限的 1/2 值参与计算。

编制人：杨再仙

审核人：

批准人：

签发日期：2024 年 06 月 04 日

一、 检测依据

样品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名称及编号	检测仪器	方法检出限 (单位)
废水	pH 值	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-2020	pH 计	0.01 (无量纲)
废水	氰化物	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 HJ 484-2009	紫外可见 分光光度计	0.004 (mg/L)
废水	铜	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-2015	电感耦合等离子 体发射光谱仪	0.04 (mg/L)
废水	锌	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-2015	电感耦合等离子 体发射光谱仪	0.009 (mg/L)
废水	锡	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-2015	电感耦合等离子 体发射光谱仪	0.04 (mg/L)
废水	六价铬	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 光度法 GB 7467-1987	紫外可见 分光光度计	0.004 (mg/L)
废水	银	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-2015	电感耦合等离子 体发射光谱仪	0.03 (mg/L)
废水	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紫外可见 分光光度计	0.025 (mg/L)
废水	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-1989	电子天平	4 (mg/L)
废水	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	滴定管	4 (mg/L)
废水	动植物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-2018	红外分光 测油仪	0.06 (mg/L)
废水	总氮	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 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-2012	紫外可见 分光光度计	0.05 (mg/L)
废水	五日生化需氧 量 (BOD ₅)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(BOD ₅)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-2009	生化培养箱	0.5 (mg/L)
废气	烟气参数 (流 量、含氧量)	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 HJ/T 397-2007	自动烟尘 (气) 测试仪	—
废气	氰化氢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氰化氢的测定 异烟酸-吡啶肼酮分光光度法 HJ/T 28-1999	紫外可见 分光光度计	0.09 (mg/m ³)
废气	铬酸雾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铬酸雾的测定 二苯基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HJ/T 29-1999	紫外可见 分光光度计	5×10 ⁻³ (mg/m ³)

样品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名称及编号	检测仪器	方法检出限 (单位)
废气	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氮氧化物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/T 43-1999	紫外可见 分光光度计	0.7 (mg/m ³)
废气	硫酸雾	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酸雾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4-2016	离子色谱仪	0.2 (mg/m ³)
废气	氯化氢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化氢的测定 硫氰酸汞分光光度法 HJ/T 27-1999	紫外可见 分光光度计	0.9 (mg/m ³)
废气	氨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-2009	紫外可见 分光光度计	0.25 (mg/m ³)
废气	二氧化硫	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-2017	自动烟尘 (气) 测试仪	3 (mg/m ³)
废气	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-2014	自动烟尘 (气) 测试仪	3 (mg/m ³)
废气	烟尘	锅炉烟尘测试方法 GB 5468-1991	电子天平	0.1 (mg/m ³)
废气	烟气黑度	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/T 398-2007	林格曼烟气 黑度图	1 (级)
废气	总悬浮颗粒物	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-2022	电子天平	6m ³ , 0.168 (mg/m ³)
废气	甲苯	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/二 硫化碳解吸-气相色谱法 HJ 584-2010	气相色谱仪	0.0015 (mg/m ³)
废气	二甲苯	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/二 硫化碳解吸-气相色谱法 HJ 584-2010	气相色谱仪	0.0015 (mg/m ³)
废气	非甲烷总烃	环境空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 定 直接进样-气相色谱法 HJ 604-2017	气相色谱仪	0.07 (mg/m ³)
噪声	厂界环境噪声	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-2008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噪声测量值修正 HJ 706-2014	多功能声 级计	35 dB(A)
空白				

二、 检测结果

(一) 废水

检测日期: 2024 年 05 月 08 日~14 日

采样日期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	
2024 年 05 月 08 日	DW005 综合 废水排放口	样品编号	XE0111 FS01101	XE0111 FS01102	XE0111 FS01103	平均值
		pH 值 无量纲	7.4	7.4	7.2	—
		氰化物 mg/L	0.022	0.032	0.018	0.024
		总铜 mg/L	0.08	0.06	0.06	0.07
		总锌 mg/L	0.009L	0.009L	0.009L	0.009L
		总锡 mg/L	0.07	0.07	0.09	0.08
		样品状态	无色、无气味			
2024 年 05 月 08 日	DW002 铬系出口	样品编号	XE0111 FS02101	XE0111 FS02102	XE0111 FS02103	平均值
		六价铬 mg/L	0.058	0.056	0.056	0.057
		样品状态	无色、无气味			
2024 年 05 月 08 日	DW004 含银 废水排放口	样品编号	XE0111 FS03101	XE0111 FS03102	XE0111 FS03103	平均值
		总银 mg/L	0.04	0.04	0.03	0.04
		样品状态	无色、无气味			
空白						

采样日期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	
2024 年 05 月 08 日	DW006 废水总排口	样品编号	XE0111 FS04101	XE0111 FS04102	XE0111 FS04103	平均值
		氨氮 mg/L	22.2	21.3	15.8	19.8
		悬浮物 mg/L	7	9	5	7
		化学需氧量 mg/L	30	28	32	30
		动植物油类 mg/L	0.06	0.06L	0.06L	0.06L
		总氮 mg/L	65.4	68.0	65.0	66.1
		五日生化需氧量 mg/L	7.4	7.9	8.4	7.9
		样品状态	无色、无气味			
空白						

(二) 锅炉废气

检测日期: 2024 年 05 月 08 日~09 日

采样日期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	检测结果			
2024 年 05 月 08 日	锅炉废气排 放口 DA001	二氧化硫	样品编号	XE0111 FQ01101	XE0111 FQ01102	XE0111 FQ01103	平均值
			排放浓度 mg/m ³	4L	6L	5L	5L
			实测浓度 mg/m ³	3L	3L	3L	3L
			排放速率 kg/h	—	—	—	—
		氮氧化物	排放浓度 mg/m ³	76	91	98	88
			实测浓度 mg/m ³	52	42	63	52
			排放速率 kg/h	0.039	0.029	0.053	0.039
		烟尘	排放浓度 mg/m ³	3.4	3.9	5.0	4.0
			实测浓度 mg/m ³	2.3	1.8	3.2	2.4
			排放速率 kg/h	1.73×10 ⁻³	1.22×10 ⁻³	2.68×10 ⁻³	1.81×10 ⁻³
		烟气黑度	林格曼 级	1L	1L	1L	1L
		标干流量 m ³ /h		752	679	836	756
		含氧量%		9.0	12.9	9.8	10.6
		基准含氧量%		3.5			
空白							

(三) 工业废气 (有组织)

检测日期: 2024 年 05 月 16 日~31 日

采样日期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	检测结果			
2024 年 05 月 16 日	DA009 酸雾废气 排放口 1 FQ-05	铬酸雾	样品编号	XE0111 FQ07101	XE0111 FQ07102	XE0111 FQ07103	平均值
			标干流量 m³/h	1.58×10 ⁴	1.76×10 ⁴	1.72×10 ⁴	1.69×10 ⁴
			排放浓度 mg/m³	0.005L	0.005L	0.005L	0.005L
			排放速率 kg/h	—	—	—	—
2024 年 05 月 16 日	DA010 酸雾废气 排放口 FQ-06	铬酸雾	样品编号	XE0111 FQ08101	XE0111 FQ08102	XE0111 FQ08103	平均值
			标干流量 m³/h	1.84×10 ⁴	1.87×10 ⁴	1.77×10 ⁴	1.83×10 ⁴
			排放浓度 mg/m³	0.005L	0.005L	0.005L	0.005L
			排放速率 kg/h	—	—	—	—
2024 年 05 月 16 日	DA003 酸雾废气 排放口 3 FQ-07	铬酸雾	样品编号	XE0111 FQ02101	XE0111 FQ02102	XE0111 FQ02103	平均值
			标干流量 m³/h	1.27×10 ⁴	1.71×10 ⁴	1.45×10 ⁴	1.48×10 ⁴
			排放浓度 mg/m³	0.005L	0.005L	0.005L	0.005L
			排放速率 kg/h	—	—	—	—
2024 年 05 月 16 日	DA016 氰化氢废 气排放口 1 FQ-15	氰化氢	样品编号	XE0111 FQ14101	XE0111 FQ14102	XE0111 FQ14103	平均值
			标干流量 m³/h	9.45×10 ³	9.01×10 ³	9.30×10 ³	9.25×10 ³
			排放浓度 mg/m³	0.34	0.21	0.43	0.33
			排放速率 kg/h	3.21×10 ⁻³	1.89×10 ⁻³	4.00×10 ⁻³	3.05×10 ⁻³
空白							

采样日期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	检测结果			
2024 年 05 月 16 日	DA015 酸雾废气 排放口 2 FQ-16	氯化氢	样品编号	XE0111 FQ13101	XE0111 FQ13102	XE0111 FQ13103	平均值
			标干流量 m³/h	1.54×10 ⁴	1.55×10 ⁴	1.56×10 ⁴	1.55×10 ⁴
			排放浓度 mg/m³	0.9L	0.9L	0.9L	0.9L
			排放速率 kg/h	—	—	—	—
		硫酸雾	样品编号	XE0111 FQ13101	XE0111 FQ13102	XE0111 FQ13103	平均值
			标干流量 m³/h	1.54×10 ⁴	1.55×10 ⁴	1.56×10 ⁴	1.55×10 ⁴
			排放浓度 mg/m³	0.2L	0.2L	0.2L	0.2L
			排放速率 kg/h	—	—	—	—
2024 年 05 月 20 日	DA015 酸雾废气 排放口 2 FQ-16	氮氧化物	样品编号	XE0111 FQ13101	XE0111 FQ13102	XE0111 FQ13103	平均值
			标干流量 m³/h	1.45×10 ⁴	1.44×10 ⁴	1.44×10 ⁴	1.44×10 ⁴
			排放浓度 mg/m³	0.7L	0.8	0.7L	0.7L
			排放速率 kg/h	—	0.012	—	—
2024 年 05 月 28 日	DA011 酸雾废气 排放口 FQ-02	氨	样品编号	XE0111 FQ09101	XE0111 FQ09102	XE0111 FQ09103	最大值
			标干流量 m³/h	6.92×10 ³	7.14×10 ³	6.92×10 ³	—
			排放浓度 mg/m³	2.02	0.84	0.81	—
			排放速率 kg/h	0.014	6.00×10 ⁻³	5.61×10 ⁻³	0.014
空白							

采样日期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	检测结果			
2024 年 05 月 16 日	DA014 铬酸雾废气排放口 2 FQ-19	铬酸雾	样品编号	XE0111 FQ12101	XE0111 FQ12102	XE0111 FQ12103	平均值
			排放浓度 mg/m ³	0.005L	0.005L	0.005L	0.005L
2024 年 05 月 16 日	DA007 镀银废气排放口 FQ-11	氰化氢	样品编号	XE0111 FQ05101	XE0111 FQ05102	XE0111 FQ05103	平均值
			排放浓度 mg/m ³	0.27	0.30	0.30	0.29
2024 年 05 月 16 日	DA002 氰化氢废气排放口 FQ-13	氰化氢	样品编号	XE0111 FQ01101	XE0111 FQ01102	XE0111 FQ01103	平均值
			排放浓度 mg/m ³	0.09L	0.09L	0.09L	0.09L
2024 年 05 月 20 日	DA008 酸雾废气排放口 2 FQ-14	硫酸雾	样品编号	XE0111 FQ06101	XE0111 FQ06102	XE0111 FQ06103	平均值
			排放浓度 mg/m ³	0.2L	0.2L	0.2L	0.2L
		氯化氢	样品编号	XE0111 FQ06101	XE0111 FQ06102	XE0111 FQ06103	平均值
			排放浓度 mg/m ³	0.9L	0.9L	0.9L	0.9L
2024 年 05 月 28 日	DA004 酸雾废气排放口 4 FQ-12	硫酸雾	样品编号	XE0111 FQ03101	XE0111 FQ03102	XE0111 FQ03103	平均值
			排放浓度 mg/m ³	0.2L	0.2L	0.2L	0.2L
		氮氧化物	样品编号	XE0111 FQ03101	XE0111 FQ03102	XE0111 FQ03103	平均值
			排放浓度 mg/m ³	8.0	55.0	23.4	28.8
2024 年 05 月 28 日	DA013 酸雾废气排放口 4 FQ-20	硫酸雾	样品编号	XE0111 FQ11101	XE0111 FQ11102	XE0111 FQ11103	平均值
			排放浓度 mg/m ³	0.2L	0.2L	0.2L	0.2L
		氯化氢	样品编号	XE0111 FQ11101	XE0111 FQ11102	XE0111 FQ11103	平均值
			排放浓度 mg/m ³	0.9L	0.9L	0.9L	0.9L
		氮氧化物	样品编号	XE0111 FQ11101	XE0111 FQ11102	XE0111 FQ11103	平均值
			排放浓度 mg/m ³	0.7L	0.7L	0.7L	0.7L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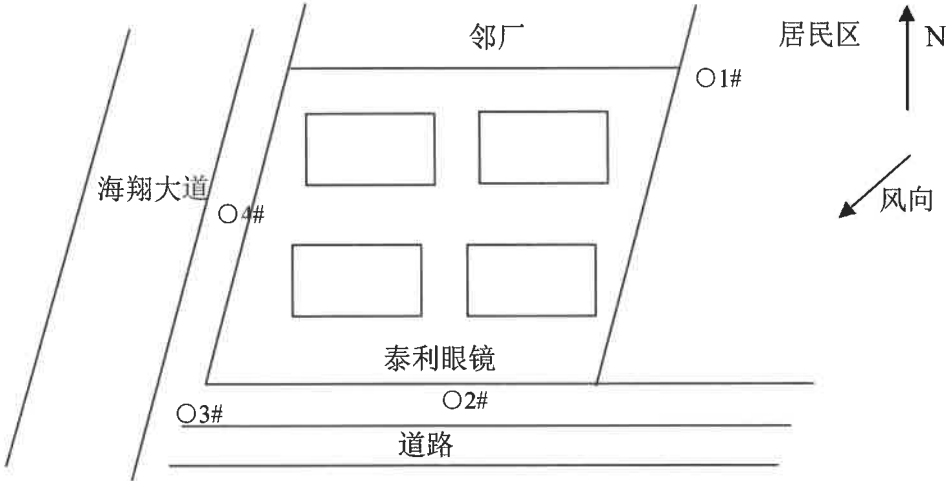
(四) 工业废气(无组织)

检测日期: 2024 年 05 月 20 日~24 日

采样日期	检测点位	样品编号	检测结果		
			颗粒物 mg/m ³	甲苯 mg/m ³	二甲苯 mg/m ³
2024 年 05 月 20 日	厂界上风向 1#	XE0111WQ01101	0.168L	0.0015L	0.0015L
		XE0111WQ01102	0.168L	0.0015L	0.0015L
		XE0111WQ01103	0.168L	0.0015L	0.0015L
	厂界下风向 2#	XE0111WQ02101	0.168L	0.0015L	0.0015L
		XE0111WQ02102	0.168L	0.0015L	0.0015L
		XE0111WQ02103	0.168L	0.0015L	0.0015L
	厂界下风向 3#	XE0111WQ03101	0.168L	0.0015L	0.0015L
		XE0111WQ03102	0.168L	0.0015L	0.0015L
		XE0111WQ03103	0.168L	0.0015L	0.0015L
	厂界下风向 4#	XE0111WQ04101	0.168L	0.0015L	0.0015L
		XE0111WQ04102	0.168L	0.0015L	0.0015L
		XE0111WQ04103	0.168L	0.0015L	0.0015L
空白					

采样日期	检测点位	样品编号	检测结果
			非甲烷总烃 mg/m ³
2024 年 05 月 20 日	厂界上风向 1#	XE0111WQ01101	0.20
		XE0111WQ01102	0.22
		XE0111WQ01103	0.21
		平均值	0.21
	厂界下风向 2#	XE0111WQ02101	0.25
		XE0111WQ02102	0.24
		XE0111WQ02103	0.22
		平均值	0.24
	厂界下风向 3#	XE0111WQ03101	0.24
		XE0111WQ03102	0.23
		XE0111WQ03103	0.21
		平均值	0.23
	厂界下风向 4#	XE0111WQ04101	0.23
		XE0111WQ04102	0.27
		XE0111WQ04103	0.24
		平均值	0.2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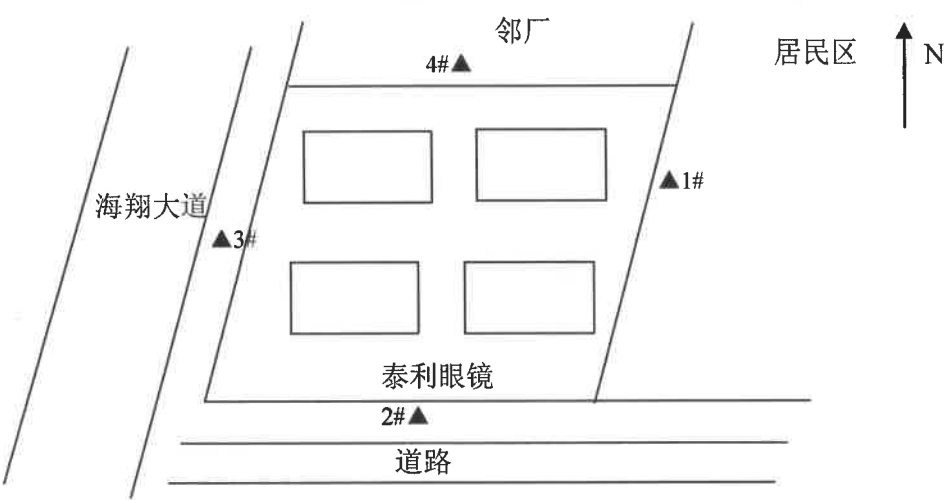
附工业废气（无组织）测点示意图：



(五) 厂界环境噪声

检测日期	检测点位	主要声源	检测结果 Leq dB(A)	
2024 年 05 月 28 日	厂界 1#	生产噪声	昼间	63
		生产噪声	夜间	54
	厂界 2#	交通噪声	昼间	63
		交通噪声	夜间	57
	厂界 3#	交通噪声	昼间	69
		交通噪声	夜间	62
	厂界 4#	交通噪声	昼间	57
		交通噪声	夜间	54

附厂界环境噪声测点示意图:



报告结束